

债券简称：20 长城 05
债券简称：21 长城 01
债券简称：21 长城 02
债券简称：21 长城 04
债券简称：21 长城 06
债券简称：21 长城 07
债券简称：21 长城 08
债券简称：21 长城 C1
债券简称：22 长城 01
债券简称：22 长城 02
债券简称：22 长城 03
债券简称：22 长城 04
债券简称：22 长城 05
债券简称：23 长城 01
债券简称：23 长城 02
债券简称：23 长城 03
债券简称：23 长城 04
债券简称：23 长城 05
债券简称：23 长城 06
债券简称：23 长城 07
债券简称：23 长城 08

债券代码：149248
债券代码：149356
债券代码：149482
债券代码：149524
债券代码：149571
债券代码：149641
债券代码：149642
债券代码：115122
债券代码：149773
债券代码：149774
债券代码：149802
债券代码：148148
债券代码：148149
债券代码：148206
债券代码：148207
债券代码：148243
债券代码：148244
债券代码：148289
债券代码：148290
债券代码：148319
债券代码：14832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辞职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2023 年 9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国信证券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发行人披露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提请投资者关注：

一、 重大事项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张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张巍先生拟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张巍先生将在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时正式离任，在此之前将继续履行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责。发行人已收到股东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董事候选人推荐函，将按照相关规定提交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变更董事事项。张巍先生离任后将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发行人关于本事项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张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国信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积极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董事长辞职的事项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国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受托管理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辞职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9月18日